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 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4-SN-QT-GC-0736

采 购 人：西安石油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4
A. 总 则	14
1. 适用范围	14
2. 定义	14
3. 合格的供应商	14
4. 合格服务	15
5. 费用	15
B. 谈判文件说明	15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15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15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15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16
9.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6
10. 谈判语言	16
11. 计量单位	16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6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6
14. 谈判报价	16
15. 谈判货币	17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7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7
18. 谈判保证金	18
19. 谈判有效期	18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8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19
22. 谈判截止时间	19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
E. 谈判大会/评审	19
24. 谈判大会	19
25. 谈判小组	20
26. 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0
27. 谈判	21

28.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29. 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1
30.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2
3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
如果供应商符合相关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将按以下各标准执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在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23
3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接触	24
F. 授予合同	24
33. 定标及合同授予	24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的权力	25
35. 履约保证金	25
36. 腐败和欺诈行为	25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38. 融资担保	25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2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29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32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33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2
附件 1 谈判函	55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55
附件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7
附件 4 承诺书	58
附件 5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59
附件 6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60
附件 7 供应商概况及其性质	74
附件 8 技术方案及实施保障	75
附件 9 应急预案	76
附件 10 售后服务	77
附件 11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简历表	78
附件 12 拟派项目组人员名单	79
附件 1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80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81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07-19 14: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4-SN-QT-GC-0736

项目名称：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20000.00 元

采购需求：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火灾报警控制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防排烟系统进行改造建设的全部采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

标包 1(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_标包 1):

标包 1 预算金额：620000.00 元

标包 1 最高限价：6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 预算 (元)	最高 限价 (元)
标包 1	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_标包 1	1 项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62000 0.00	62000 0.00

标包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标包 1 的申请人资格是：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4、供应商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函）；
- 6、供应商及项目经理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8 日，每天 上午 08:30 至 12:30 ， 下午 13:30 至 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方式：线下购买

售价：

标包 1：500.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07-19 14:30:00（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二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石油大学

地址：西安市电子二路 18 号

联系方式：029-883828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84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娇娇、李文俊

联系方式：029-88364979-84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名称：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4-SN-QT-GC-0736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西安石油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3.	采购内容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
4.	本项目建设地点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5.	计划工期	成交企业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天内完成全部栋楼宇排查任务，并针对排查出的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情况及存在的火灾隐患一楼一策提出经学校认可的切实可行、经济有效的整改方案。
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	质保期	质保期不少于 3 年，若该质保期短于国家相关规定，则按照有关国家建设施工要求及规定执行。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在项目实施完成后经学校验收合格后，施工方持《验收合格单》、学校审计处《审计报告》、合同总额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履约保证金交款凭证，办理付款手续，学校承诺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工程审计结算价的 100% 款项，如遇暑假顺延。
9.	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2、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将导致废标。 3、本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供应商须承担本项目施工图纸、

		工程量清单列明或未列明的所有风险，合同价款包含完成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列所有工作内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因对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理解不全或误解的报价风险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缴纳，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退还方式：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凭收据和验收单复印件无息退还。
1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踏勘时间：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在谈判开始前于工作时间自行前往踏勘现场。 踏勘地点：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高阳 15991748453 (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进行现场踏勘导致的对项目理解不全或误解的全部风险)
12.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陆仟元整 <u>保证金相关事项请致电专管人员电话：029-88364979 转 863 或 810</u> 采用支票、汇票、电汇、网银、转账等非现金方式缴纳，且确保谈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 90 日历天。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供应商的账户。 接受谈判保证金单位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 1681 2810 001 转账事由：_____项目谈判保证金 (备注：谈判保证金确保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3.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从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成交供应

		商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项目质保期结束。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	<p>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p> <p>提交壹套正本、贰套副本、壹套电子版文件。</p> <p>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副本/电子版、供应商名称。</p> <p>电子版：电子版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应一致，需提供①word版本响应文件；②PDF 版本签字盖章后扫描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上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人或授权人私章或签字，以保证文件密封性完整；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版。</p>
15.	装订要求	<p>谈判响应文件制作规范、目录清晰、页码标注、对应精准、<u>建议双面打印。</u></p> <p>谈判响应文件胶装成册，不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以保证响应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p>
16.	供应商资格	<p>(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提供以下文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谈判前 12 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详见附件）；</p> <p>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同时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缴存的任意时段的社保及税收缴</p>

		<p>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详见附件）；</p> <p>(2) 特定资格条件：见公告。</p>
17.	分包或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8.	供应商质疑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p> <p>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3.4 事实依据；</p> <p>3.5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3.6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p> <p>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p> <p>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质疑答复</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接收部门： <u>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u></p> <p>接 收 人： <u>李经理</u></p> <p>联系电话：029-88364979-846</p> <p>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p>
--	---

		<p>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p> <p>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9.1 捏造事实；</p> <p>9.2 提供虚假材料；</p> <p>9.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p>
19.	企业信用	<p>评审现场对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p>
20.	供应商失信行为	<p>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p>
2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p>政府采购工程类中小企业说明：</p> <p>《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p> <p>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p>

		<p>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p> <p>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p> <p>四、本项目划分标准：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22.	知识产权	<p>供应商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谈判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p>
23.	其他说明	<p>各供应商需明确承诺对本项目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保密，不得泄露或挪作他用，一经发现，将追究其法律责任。</p>
24.	特殊情况处理	<p>当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相关规定执行。</p>
25.	备选方案	<p>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p>
26.	其它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总 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采购。
- 1.2 本次采购属工程类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财政部规章及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石油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服务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加谈判。
- 3.2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载明的地点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报价。
- 3.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3.4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3.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应商才能参加谈判。
- 3.6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谈判：
 - 3.6.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 3.6.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3.6.3 参加谈判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 3.6.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合格服务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谈判文件说明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谈判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谈判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3 供应商须知

6.1.4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6.1.5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且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8.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谈判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谈判文

件的供应商。

8.4 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中对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其响应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谈判响应文件须对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10. 谈判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采购服务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谈判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2.3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14. 谈判报价

14.1 本项目的谈判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并执行谈判文件所列谈判响应

文件格式。

14.1 谈判报价为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14.1 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谈判文件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删改。

14.1 本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报价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以及谈判总价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约定风险调整范围以外的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一切因本项目而产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基础部分有合理的评估，基础施工的难度系数及其他风险应包含在各分项工程当中。

14.1 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4.1 供应商应充分踏勘现场，如果认为有必要可向采购人索要地质勘察资料，充分了解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成交后不再因为不了解现场情况而予以调整报价。

14.1 施工现场水电费的计取：水表、电表由成交供应商提供并负责安装，报价时水电费价格由供应商自主报价。工程结算时采购人不承担由于水、电费涨价而产生的差价。

14.1 本工程建设单位采购的材料所发生的检验试验费外，其他在工程中发生的所有检验试验和检测费均由供应商自主报价。

15. 谈判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谈判货币。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业主证明，

17.2.1 提供响应方案。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需求提供对应的响应方案。响应方案必须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并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7.2.2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说明供应商将在成交后，如何利用人力及其他资源来承担其合同项下整体的管理和协调责任。该方案应包括详细的以进度表表示的合同执行计划，标明完成合同所有关键活动的预计时间、顺序和内在联系。项目实施方案还应说明在合同执行期间，需要采购人和其它有关方所做的工作，以及建议采购人如何对有关各方活动进行协调。

18. 谈判保证金

18.1 谈判保证金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提交。

18.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8.3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于公示期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8.4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8.5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8.5.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及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

18.5.2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18.5.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拒绝签订合同的；

18.6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免受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9. 谈判有效期

19.1 谈判响应文件从谈判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天。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谈判响应文件需打印或者使用墨水笔书写。谈判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谈判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印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谈判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谈判将被拒绝。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制作壹份正本“响应文件”、贰份副本“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文件。每套“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主。

21.2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21.3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1.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22. 谈判截止时间

22.1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2.2 出现第 8.3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谈判截止时间。

23.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文件做任何修改，不得退回文件。

23.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E. 谈判大会/评审

24. 谈判大会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派代表签到，并参加谈判。

24.2 谈判大会上，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一同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确认。

24.3 谈判大会上，拆启所有谈判响应文件。

25. 谈判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5.2 谈判小组

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负责评审活动。

25.3 谈判小组成员确认谈判文件后对各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6. 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6.1 **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6.2 **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26.2.1 工期要求是否完全响应；

26.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6.2.3 工程质量是否完全响应；

26.2.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6.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26.2.6 谈判保证金是否按要求交纳。

26.2.7 供应商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是否存在严重偏离市场指导价。

26.3 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最终报价环节）：

26.3.1 施工组织方案及设备参数满足谈判文件要求，无重大偏离；

26.3.2 服务内容明确，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

26.3.3 对采购内容带“★”的需求完全响应；

26.3.4 无重大负偏离，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内容；

26.3.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26.4 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响应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响应处理。

26. 4.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购买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 4. 2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谈判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6. 4. 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 4. 4 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6. 4. 5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6. 4. 6 谈判有效期不足的；
26. 4. 7 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服务需求与谈判文件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6. 4.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不完整，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
26. 4.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 4. 11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 4. 12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26. 4. 13 谈判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6. 4. 14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7. 谈判

27.1 谈判小组统一与通过技术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进行最终报价。

28.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8.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谈判小组的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8.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 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9.1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9.1.1 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

表为准；

29.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9.1.5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1.6 谈判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29.1.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9.2 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9.3 如果谈判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谈判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谈判文件。

29.4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技术响应性审查。

29.5 谈判小组根据各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方式为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9.6 通过技术响应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最后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

29.7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30.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30.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0.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

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0.3 评审原则和办法：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其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0.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谈判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3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果供应商符合相关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将按以下各标准执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在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3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31.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1.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声明。

31.1.3 促进残疾人就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投标供应商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的规定。
- 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材料。
-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1.1.4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1.1.5 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 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 作为其价格分。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只做一次价格折扣，不重复享受政策。

3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接触

32.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F. 授予合同

33. 定标及合同授予

-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 33.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 3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 33.5 《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33.6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位在成交

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的权力

34.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谈判，以及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谈判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缴纳，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退还方式：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凭收据和验收单复印件无息退还。

36. 腐败和欺诈行为

36.1 定义

36.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36.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谈判（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谈判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6.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谈判将被拒绝。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7.1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90%收取。预算金额 30 万元（含）及以下项目按标准收取，不足伍仟元按伍仟元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交纳。

37.2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 1681 2810 001

备注：此账号为成交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账号。

（服务费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

38. 融资担保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0) 15 号) 的有关规定,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 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 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融资政策链接: <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informationDetail.do?informationguid=8a85be3673c84d170174cef8665d01ec>

融资渠道链接:

1、<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

<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list.do?chapterguid=08f8812f7c5b4d078c0e0eed584aed88&type=2&title=%E9%99%95%E8%A5%BF%E7%9C%81%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6%94%AF%E6%8C%81%E4%B8%AD%E5%B0%8F%E4%BC%81%E4%B8%9A%E4%BF%A1%E7%94%A8%E8%9E%8D%E8%B5%84%E5%90%88%E4%BD%9C%E9%93%B6%E8%A1%8C%E5%85%AC%E5%91%8A>。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参考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
总局 制定

目 录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

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

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

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 1：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高低压配电材料、设备、施工安装、充电桩及抗震支架采购安装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___2___年；

2.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
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章）：_____

二零二四年__月

书脊格式（规定格式）

书脊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单位名称

注：书脊内容如果编辑空间不够，可以简写书脊内容

标书厚度如小于 1cm，可不用提供书脊

响应文件需双面打印

目录

(供应商自行设置目录)

附件 1 谈判函

致：西安石油大学

1、根据已收到_____项目的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本项目现场、参加招标答疑会议和仔细研究本工程谈判文件、答疑纪要、合同条款、图纸、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谈判报价，按谈判文件、答疑纪要、合同条款、图纸、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条件等承包本项目的施工、竣工和保修，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及有关附件、工程现场条件、招标答疑纪要、补遗书等文件。

3、我方保证上述报价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即日开工并在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

5、我单位保证按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施工，工程质量达到_____质量等级。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时间足额提交代理服务费。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谈判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8、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开标后 90 天内有效，在谈判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回谈判响应文件。

9、我方理解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另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无论我方总报价中是否包括投标费用，也无论是否能够成交，均不要求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费用做任何补偿。

10、我方理解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我方不要求你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做任何解释，也不退回谈判响应文件。

11、如果因我方原因放弃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承担因下个成交候选人成交给采购人带来的经济损失。

12、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移动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报价	小写金额：¥ _____ 大写金额：人民币 _____ 元整
工程质量	
计划工期是否响应	是/否
质保期是否响应	是/否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是/否

注：1、付款方式是否响应、计划工期是否响应、质保期是否响应请填写“是”或者“否”。

2、工程质量请填写“合格”或其他。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清单报价

- 注：1、清单报价表合计应当与谈判报价表中报价金额一致。
- 2、单价参考依据为：谈判最终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的单价。

附件 4 承诺书

- 一、对谈判文件及合同条件的承诺（完全承诺、不完全承诺）；
- 二、对工程质量的承诺；
- 三、对工程工期的承诺；
- 四、对施工方案及项目经理部组成的承诺；
- 五、对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的承诺；
- 六、对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表的承诺；
- 七、对工程款支付及农民工工资支付方面的承诺；
- 八、对周围环境（市政、市容）的协调及所发生费用的承诺；
- 九、补充意见。

附件 5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及技术 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声明：1、供应商如有商务及技术偏离，在表中逐项列明。除本商务及技术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的要求。

2、如供应商全部响应谈判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可不逐项填写，在“谈判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及“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响应情况”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情况”栏填入“无偏离”字样即可。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近 12 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详见附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同时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详见附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不接受批准件）
4.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函）；
5.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

注：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附件 6-1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说明：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6-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6-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单位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6-4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需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 12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附件 6-6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记录。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附件 6-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8 履行合同相关能力的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致：西安石油大学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谈判，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10 谈判文件要求的特定资格条件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不接受批准件）
2.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函）；
3.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

附件 6-11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7 供应商概况及其性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职称或资格		电话	
授权代表	姓名		职称或资格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可后附企业能力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8 技术方案及实施保障

注：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响应，具体根据“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进行描述（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图表）。

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项目实施方案

安全作业管理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技术组织措施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表

垃圾清运

.....

（根据服务方案及承诺提供的内容生成相应目录，目录体现在响应文件总目录中）

附件 9 应急预案

- ①施工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时间；
 - ②应急人员配置；
 - ③对发生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措施等。
-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附件 10 售后服务

- ①服务效率及响应时间；
- ②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
- ③售后服务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 ④质保期限；
- ⑤设备发生故障后的补救措施等。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附件 11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简历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工程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三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注：本表可自行扩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格式、内容自定)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带“★”的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若供应商响应低于此要求，项目则无法完成，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名称：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二、项目预算（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施工校区	预算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项目	鄠邑校区	62 万元

三、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我校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系统使用年限较长，点位故障，火灾误报频发，其中 7#-11#学生公寓楼机械排烟系统故障严重，处于瘫痪状态，12#-14#学生公寓楼机械排烟系统排风机软连接风化损坏严重，无法使用；12#-14#学生宿舍无烟感（设计图有实际施工没有）。存在重大火灾安全隐患。

为彻底改善我校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消防系统现状，根据《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开展排查化解高校校内建筑消防安全隐患专项行动的通知》（陕教函[2024] 18 号文件）要求，学校决定对鄠邑校区 12-17 号学生公寓楼消防设施（火灾报警控制器、消防联动控制器、消防管道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广播系统、消防电话系统、防排烟系统）进行维修改造建设。

一、整改范围：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火灾报警控制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防排烟系统进行改造建设的全部采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

二、整改地点：

建设地点：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区域

建设区域总面积：约 72888m²

三、整改内容：

本此整改内容：鄠邑校区 7-14 号学生公寓火灾报警控制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防排烟系统、消防电话系统改造。针对学校现有系统和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整体设计，并负责该工程通过上级消防管理部门的验收。将合格的设计图纸纸质版和 CAD 版移交学校管理部门。该工程需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55037-2022”和“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55036-2022”。

因此，建设内容如下：

(1)、按照设计图纸给鄠邑校区 12#-14#学生公寓楼安装烟感感烟探测器，每层 102 个，6 层共 612 个，三栋楼共 1836 个（备：82 个）；12-14 号楼更换屋面风机软连接 6 个，不超过 30 公分。

(2)、按设计图纸给 12#-14#学生公寓安装消防电话，每层 2 个，每栋楼 12 个，共 36 个，安装回路板一栋楼四个，共 12 个。每楼一层值班室设置有火灾报警控制器，烟感和消防电话接到此处，消防电话接入图书馆消防控制室。（原有楼层火灾报警控制器品牌为西安莱科思，型号为 JB-QG-LK2000，需要对该火灾报警控制器进行功能性维修）。

(3)、给 7#-11#学生公寓更换防排烟系统，每栋楼两套，共 10 套，含排烟风机、风机软连接、排烟防火阀、控制箱等。

排烟风机可采用离心风机、排烟专用的混流风机或轴流风机，也可以根据实际采用风机箱或屋顶式风机。排烟风机应保证在 280℃的环境条件下能连续工作不少于 30min。排烟管道。采用不燃材料制作镀锌钢板加工制作，厚度按高压系统要求，采取隔热防火措施或与可燃物保持不小于 150mm 的距离。

排烟防火阀安装在机械排烟系统的管道上，平时呈开启状态，火灾时当排烟管道内温度达到 280℃时关闭。

(4)、加装消防电话分机 10 部（一期未安装楼宇）。

(5)、更换图书馆楼层火灾显示盘 10 个。

(6)、拆除 7#-11#学生公寓屋顶原有的排烟风机（含垃圾清运）等老旧设备并堆放于指定位置。

(7)、清运施工垃圾。

四、系统功能简述

通过对 7#-14#学生公寓火灾报警控制系统的改造建设，全功能恢复火灾报警控制系统、消防联动系统、消防通讯系统、消防广播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的 100% 全功能正常运行。

竣工文档由供应商在设备安装到位并部署集成完毕后，提交系统结构图，并经过学校审核同意方可视为完成。

本此整改，项目采用的依据：

- 1、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学生公寓消防系统工程相关设计图纸。
- 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6-92
- 3、建筑电气通用图集 92DQ9、12、13
- 4、建筑设备施工安装通用图集 91SB3、91SB1
- 5、工业金属管道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35-97
- 6、建筑安装分项工程施工工艺规程（三、四分册） DBJ01-26-96
- 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02

主要设备参数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类比参数)	单位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
1	点型光电感烟 火灾探测器 (含通用底座)	只	1836+8 2	工作电压：总线 24V 允许范围：16V~28V 监视电流 $\leq 0.8\text{mA}$ 报警电流 $\leq 1.8\text{mA}$ 指示灯：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使用环境：温度： $-10^{\circ}\text{C}\sim+55^{\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不结露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为 1~242） 外壳防护等级：IP23 外形尺寸：直径：10CM 高：55mm(带底座)
2	多线盘	套	2	国标，1套为6位。
3	回路板+保护板	个	12	LK-HLB
4	楼层火灾显示盘	台	10	1、外壳防护等级：IP30 2、挂墙安装 2.1. 液晶屏规格：800×480 点，5.0 英寸彩色液

				晶屏。 2.2. 电源：：交流 24V 电压变化范围 $\pm 10\%$
5	屋顶排烟风机	台	10	N=4kW, 转速 2900r/min, 风量 12868m ³ /h, 全压 684pa
6	风机控制箱	台	10	容量为 4KW, 外形尺寸 450*600*200,
7	通风机拆除	台	10	12-14 号楼屋顶排烟风机拆除 旧风机运至学校指定位置
8	排烟防火阀	个	10	直径 550, 280°
9	电话线	米	1200	ZR-RVVP2*1.5
10	电话分机	个	44	国标, 与电话主机匹配
11	JDG 钢管	米	100	DN15 1.2\4000
12	报警信号线	米	8500	ZR-RVS2*1.5
13	JDG 钢管	米	500	DN20 1.2\4000
14	风机多线控制 线	米	11000	ZR-KVV4*1.5
15	风机软连接	个	6	12-14 号楼更换屋面风机软连接 6 个 不超过 30 公分
16	系统调试	项	1	含报警主机程序编写和设备试验

四、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 《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3. 《消防设计建筑规范》4.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设计规范》5.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6.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五、采购内容和采购要求

1. 工期

中标企业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天内完成全部栋楼宇排查任务, 并针对排查出的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情况及存在的火灾隐患一楼一策提出经学校认可的切实可行、经济有效的整改方案。

2. 建设地点: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3. 采购内容

★1. 服务要求:

- (1)、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施工规范和质量要求, 未按施工规范施工或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应予返工。
- (2)、已竣工工程未交付之前, 应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 保护期间发生损坏, 予以修复。
- (3)、文明施工, 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交工前保证现场干净整洁。
- (4)、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 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并随时接受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消除事故隐患。
- (5)、必须自行施工, 不得转包、分包给其他公司。
- (6)、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无在建工程。
- (7)、所派工程项目经理应常驻工地; 项目经理应确保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等符合学校各项规定要求。
- (8)、施工人员须统一着装、佩戴胸卡以便识别。
- (9)、施工现场除看护材料、设备人员外, 不得住宿、做饭。
- (10)、该工程施工绘制详细的系统结构图, 重新予以设计施工图纸、竣工图纸。
- (11)、本工程所用的材料和设备的质量, 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
- (12)、清运施工垃圾。

★2. 服务标准:

- (1)、设备、材料(包括辅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执行的有关标准及规定, 所有设备、材料必须具备产品说明书、规格、型号、产地、生产厂家、合格证书、技术等级、重要设备应具有质量保证书和技术性能说明。
- (2)、系统验收标准为本合同书、招标文件设计方案等有效文件中所要求的建设内容、功能及技术性能指标等。
- (3)、主要设备检测报告, 质量合格证书, 设备进场验收记录表等以及其它所需的相应必备文件资料。
- (4)、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3. 服务人员数量及组成:

本项目应组建专职的服务团队, 人数不少于 10 人,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 且无在建工

程；具有丰富施工经验。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 2 人，其中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中级技能等级以上的不少于 2 人。

4. 付款时间、付款方式和付款条件

合同生效后，在项目实施完成后经学校验收合格后，施工方持《验收合格单》、学校审计处《审计报告》、合同总额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履约保证金交款凭证，办理付款手续，学校承诺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工程审计结算价的 100%款项，如遇暑假顺延。

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缴纳，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退还方式：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凭收据和验收单复印件无息退还。

6. 验收（考核）标准

- 1、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7#-14#学生公寓消防系统工程相关设计图纸。
- 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6-92
- 3、建筑电气通用图集 92DQ9、12、13
- 4、建筑设备施工安装通用图集 91SB3、91SB1
- 5、工业金属管道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35-97
- 6、建筑安装分项工程施工工艺规程（三、四分册） DBJ01-26-96
- 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02
- 8、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55037-2022
- 9、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55036-2022

7. 违约责任

中标/成交供应商所交付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六、其它需求

现场勘查

标段	勘查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高阳	15991748453